

第一次远行

观影手记 张楠专栏



张楠

张楠，媒体人，现居深圳。发表各类文学作品百万字，散见《萌芽》《飞天》《雨花》《温故》《福建文学》等地刊物，出版《带我走吧》。

四个美国少年毅然决然地上路了，瞒着所有人，偷偷跑出他们生下来从未离开过的小镇，跋涉几十英里的路程，去寻找一具孩子的尸体。这个孩子失踪好久了，全州的警察都在寻找，却一无所获，唯独这四个少年知其下落，不过他们暂时还不想让大家来分享这个秘密。他们要独自将那具孩子的尸体找到，这样他们就可以成为人们景仰的英雄。

《伴我同行》聚焦于四个少年平生的第一次远行。这次远行也注定会成为四个少年成长路上难以抹去的印记，因为这既是对眼下生活的挣脱和逃离，也是证明自我价值最好的方式。他们并不坚强，有着各自的性格缺陷和心灵创伤。“帮主”克里斯在家中常常饱受父亲的老拳，又被大家误认为偷学校买牛奶钱的贼；敏感的戈帝失去了哥哥，长期被父母冷落，备受孤独的煎熬；泰迪，因为深爱的父亲进了疯人院，日益自闭，整日沉浸在个人的幻想里；肥仔维恩憨态可掬，却胆小怯懦。

这次远行，没有让他们失望。一路

上他们遭遇凶狠和恶毒的流浪汉丑巴，在大桥上与飞驰的列车“赛跑”，午夜从林深处响起的野兽的嚎叫，穿越水塘又被蚂蟥缠身……这些不可思议的体验和经历，让他们恐惧，又让他们感到刺激和兴奋。正如戈帝的旁白：“我们的旅途应有尽有，发现了真正的自己。而且知道自己要做什么。这种感觉很奇妙。”是的，这便是成长。他们颠沛与那个蜗居于小镇的受伤的自己似乎已经不一样了。

当然，铁路尽头的那具尸体，才是影片真正的焦点。在我看来，这也是全片最为闪光的设计。尸体，乍一想起，令人惊恐万状毛骨悚然，然而却是四个少年一切行为的动因和出发点，也是凸显他们勇气的所在。正是远方这具藏匿的尸体，使得他们的远行不像一次平常的郊游，而有了惊悚和冒险的成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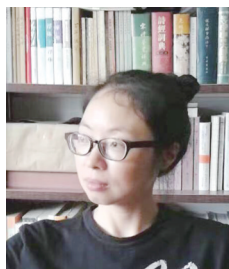
然而，待他们来到铁路尽头，等待他们的并不是那具孩子的尸体，而是以戈蒂哥哥为首的小镇上的几个无赖，他们想逼迫四个少年供出那具孩子尸体的下

落，将功劳据为己有。面对一贯欺负他们的凶悍恶棍，俨然已在旅途中长大的四个少年当然不会感到惧怕了。

最后这四个少年成功地找到了那个叫布罗尔的孩子的尸体。他因为采摘蓝莓，不幸被火车撞死在铁路旁的树丛里。静静地躺在那里，他不是装病，也不是已经睡着，而是真真切切地死了。死亡，第一次赤裸裸地在展现在这些孩子面前。于是，一个问号闪电般掠过他们小小的脑袋：“布罗尔为什么会死？人为什么会死？”也许这是他们小小的年纪对生命的最初诘问，也许暂时还不会有答案。但，生命之谜也许就从这里开始了探知。

有必要说一说影片的原著作者——史蒂芬·金。这个全美最有钱的作家，作品往往与悬疑和惊悚划上等号，诸如《危情十日》《魔女嘉莉》《尸骨袋》等等。本片大概是最不具史蒂芬·金特征的一部电影了，没有怪力乱神和邪灵异形，唯一与惯常的史蒂芬·金风格沾边的恐怕就是贯穿全片的那具远方的孩子尸体了。

烟霞问讯 寇研专栏



寇研

寇研，作家，出版《思奔》《大唐孔雀》《上官婉儿和她的大唐》等作品多部。

公元664年，宦官王伏胜密报高宗，说武后私请道士入宫，行厌胜之术。依唐律，一切人等不允许参与巫术“蛊毒”，这是被明文列为不能赦免的“十恶”之一。此次武后的把柄落在政敌手里，他们便磨刀霍霍，指使王伏胜告密，誓将武后一党一网打尽。

此时，高宗与武后成婚多年，育有三子一女，真真也到了“七年之痒”。再说高宗一向多情，只因忌惮武后的火爆性子，才不敢染指其他女人，被迫老老实实的和皇后做着一夫一妻。厌胜之事一出，高宗就有些坐不住了，决意趁这机会打压一下皇后的嚣张气焰。

可是，究竟“打压”到哪一步，高宗也拿捏不好分寸，便召来了宰相上官仪商议。上官仪慷慨陈辞：“皇后专恣，海内失望，宜废之以顺民心。”简言之，建议废后。

高宗想了想没有武后管束的幸福生活，高兴得直搓手，于是下定决心，命上官仪起草废后诏书。

当真是千钧一发之际，武后埋在高宗身边的眼线，迅速传出消息。《资治通

皇帝家务事的牺牲品

鉴》有载，“左右奔告于后”。武后收到情报，顾不得许多，直愣愣就冲进了御书房。武则天的命运，作为皇后甚至是生是死，均在此一瞬。

事实证明，武则天不仅是个非常出色的政治家，而且是个非常出色的女人。她懂得恰到好处的示弱，将自己眼泪的价值最大化。当年她在感业寺为尼，寻着机会握着高宗的手梨花带雨地哭了一会儿，就得以重返后宫，变成了高宗的妃嫔。现在，这一招仍然灵验。史载，武后一面凄婉地哭泣，一面哽咽着交代了厌胜之事的始末。

武后这一哭，高宗先就心软了几分，再一听哭诉内容，他脸上便挂不住了。据学者推测，武后哭诉应为夫妻间的床第隐私，也即武后是为讨教“房中术”才请道士入宫，似乎戳到了高宗软肋。高宗理亏，“羞缩不忍”。

羞惭不已的高宗慌了手脚，便一股脑儿将废后的责任推到上官仪头上：“我初无此心，皆上官仪教我。”此话一出，堂堂西台侍郎上官仪乃至整个上官家族的

命运，从此堕入深渊。

这一年是唐高宗麟德元年。

这一年对多情又懦弱的高宗而言，是被迫过了许多年的“一夫一妻”式皇帝生活之后，反抗无果，继而只得继续做个忠诚的丈夫。

这一年对上官家族，是天降横祸，万劫不复。上官仪废后主张无果，随即遭到武后的疯狂反扑。上官仪与儿子上官庭芝被诛，女眷入宫为奴。

而这一年，在名震一时的废后风波中，差点被废的武后迅速反转剧情，不仅一跃变成废后事件的最大赢家，还因此成为历史上独一无二的“天后”。上官家族灭门后，武后再将计就计，进一步铲除政敌，将反对党清洗殆尽。至此，天后的摄政计划往前迈了一大步，偶一为之的垂帘听政变成常规，即历史上的“二圣临朝”。

风起于青萍之末，飓风过处，无辜者亦遭涂炭。唐高宗麟德元年，上官仪的孙女，襁褓中的上官婉儿，随母亲郑氏没人掖挺为奴，成为这场著名的皇帝家务事中最无辜的牺牲品。

红楼忆梦 纪永贵专栏



纪永贵

纪永贵，笔名槐下牵牛郎，文学博士，池州学院教授，安徽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。业余爱好旧诗、书法与垂钓。

唐寅是明代人，本来与《红楼梦》没有任何关系，但是后者却自己逼近了这位天才画家与诗人。

《红楼梦》中多次出现唐寅的信息。第二回贾雨村大谈“天地之正气”，指出那些“情痴情种”“逸士高人”，如“近日之倪云林、唐伯虎、祝枝山”，其实是秉持作者推许的口气。第二十六回，薛蟠与宝玉等人聚会，薛蟠提到古人画儿说：“也没细看，只看落的款，是‘庚黄’画的。真真的好的了不得！”宝玉不知“庚黄”是谁，后来，众人都看时，原来是“唐寅”两个字。林黛玉所作的七言歌行《葬花吟》《桃花行》《秋窗风雨夕》等，语言风格与唐寅的《花下酌酒歌》《一年歌》《一世歌》《桃花庵歌》等诗是非常相似的。

但是，脂批提供了一条似是而非的信息。第五十二回“一时只听白鸣钟已敲了四下”，庚辰本这里有一条夹批：“按‘四下’乃寅正初刻。‘寅’此样法，避讳也。”这个说法引起红学家无限的遐思，它成了

曹寅与唐寅

一条“铁证”，能够证明曹雪芹的祖父正是曹寅，所以作者在本来应该写“寅时”的地方，为了避讳，只好用此曲笔。

后来有学者发现，这个说法是站不住脚的，书中多次出现“寅”字，如说到唐寅的画，就直接说出了“寅”字。书中提到“寅”字的还有不少，如第十回张太医给秦氏看病时说：“寅卯间必然自汗，如坐舟中。”第十四回凤姐为秦氏治丧，“在家中歇宿一夜，至寅正，平儿便请起来梳洗”。第六十九回，尤二姐死了，天文生说：“明日寅时入殓大吉。”后四十回还出现过十例“寅”字，所以，脂批的“避讳说”完全不能成立，同时也就不能用这个证据证明曹寅是曹雪芹的祖父。

说到曹寅，他确实对唐寅是很推崇的。曹寅《楝亭诗钞》卷六有一首诗《题王髯（月下杏花图）》：“墙头马上纷无数，望去新红第几家。前日故巢来燕子，同时春雨葬梅花。凭谁墨笔描全袖，自启丹炉点宿砂。三十六宫人盼断，金盆空

影月西斜。”在第三联中间“描全袖”下作者有一个小注：“唐诗：‘女郎全足袖，杏子一林花。’”此所谓“唐诗”，是指唐寅的诗，直接称他的诗为“唐诗”，是非常亲切的口吻。唐寅有多幅《杏花图》传世，看来曹寅对唐寅的杏花绘画十分熟悉与喜爱。唐寅这首诗不见今存的《唐伯虎全集》，网上清末樊增祥（樊山）有书法曾录全诗：“唐解元画墨杏花自题：‘谷雨长洲苑，旗亭卖酒家。女郎全足袖，杏子一林花。’”曹寅的另一首诗就直接化用了唐寅的这句诗，《题柳村（墨杏花图）》：“省识女郎全足袖，百年孤冢葬桃花。”从诗中可以感受到，曹寅对唐寅大有隔代相知之赏。

于是，专家从这两首诗中的“葬梅花”“葬桃花”，找到了《红楼梦》“黛玉葬花”的出处。他们认为，曹雪芹创作时，那一定是从他“祖父”那里汲取了文学营养。

诗曰：

桃花庵里棣亭边，隔代相知转世缘。

一自葬诗终成谶，那厢误认讳连篇。